

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11月23日下午17: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召开已以专人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由第三届监事会主席刘晓良召集并主持，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中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监事会选举刘晓良先生（简历详见附件）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。任期三年，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11月23日

附件：

刘晓良先生简历：

刘晓良，男，中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1年3月出生，硕士研究生学历，毕业于燕山大学，曾任北京科技大学讲师，于2002年6月加入公司，担任公司监事、系统部经理，2007年8月起，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、公司油气事业部总工程师职务。2015年2月至今担任陕西安控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刘晓良先生直接持有公司的0.53%股权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持有公司股份5%以上股东以及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，也不存在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第3.2.3条所规定的情形。